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李婉菁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089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郵件：dr740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230761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辦法1份 (27670216_112307619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家兩廳院112學年度上學期「廳院學計畫—一日體驗課程」開放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2年8月21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112008240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鼓勵學生走進兩廳院，體驗表演藝術各種面向。藉由藝術家分享創作歷練、企業對藝術美學向下紮根的支持，提供學校師生豐富多元表演藝術活動。

三、本案即日起開放112學年度上學期場次報名，網址如下：
<https://npac-ntch.org/events/6741>（計畫內容詳如申請辦法）。

四、本計畫得線上報名，相關細節請洽詢該場館承辦人劉芷妤女士，電話：02-3393-9794。

五、檢附本案申請辦法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建國中學 1120824



MPAA1126011518

副本：電文
2023/09/24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

54